251212052440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无为图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排污许可证检测

监测类别：排污单位自行监测

受检单位：无为图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检 测 报 告

1、监测概况

排污单位联系人	李工	联系方式	13407863726
采样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石涧镇新材料产业园东片区	采样时间	2026 年 3 月 27 日
样品类型	噪声	收样时间	/
样品状态	/	分析时间	2026 年 3 月 27 日
监测指标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依据	无为图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225MA2U132D05001W。		
生产工况	见附件 1		

2、监测内容和执行标准

监测类别	序号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监测频次
噪声	1	Z1 东侧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昼间 1 天 1 次
	2	Z2 南侧厂界外 1 米			
	3	Z3 西侧厂界外 1 米			
	4	Z4 北侧厂界外 1 米			
备注					

3、监测方法和仪器设备信息

监测类别	监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dB（A）
备注				

4、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结果 Leq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主要声源
2026 年 3 月 27 日	10:40	Z1 东侧厂界外 1 米	62.3	65	达标	厂界噪声
	11:03	Z2 南侧厂界外 1 米	56.0	65	达标	厂界噪声
	10:55	Z3 西侧厂界外 1 米	46.6	65	达标	厂界噪声
	10:47	Z4 北侧厂界外 1 米	49.4	65	达标	厂界噪声
备注	天气：昼 晴；风速：1.3m/s。					

报告结束

附件 1：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证明

现场生产工况调查表

项目编号：HJ260310-011　　受检单位：无为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2026.3.27　　生产负荷（%）：48%

	污染源排口编号/名称	排放口尺寸	排气筒高度	废气处理工艺	是否正常运行	运行工况%
废气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污水排口编号/名称	废水处理工艺	是否正常运行	运行工况%
废水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备注：1、生产负荷指排污单位主要产品的产量和主要排污节点生产工段的产品或半成品的产量占各自设计产量的比例；
2、运行工况指主要污染治理设施的实际运转负荷占设计负荷（如设计风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等）的比例。

受检单位确认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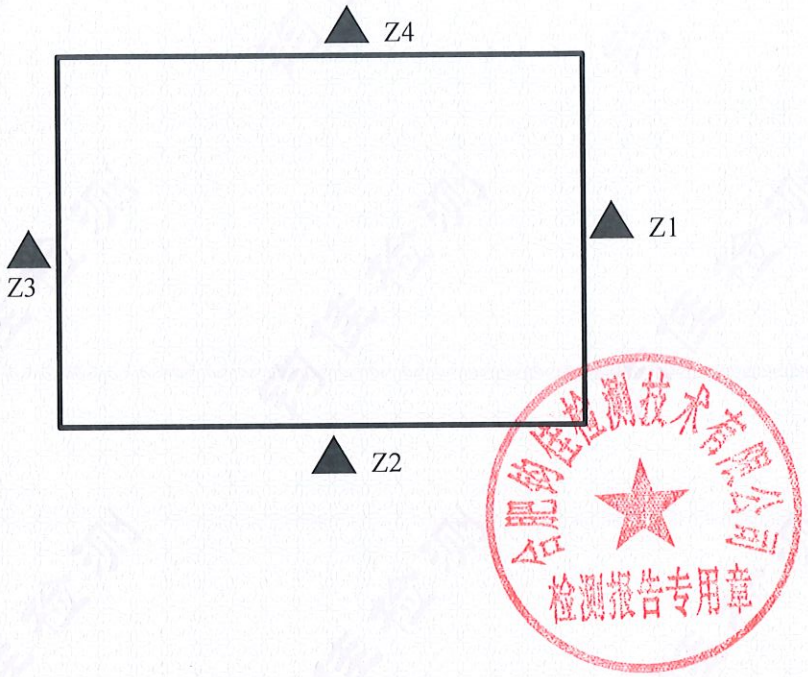
日　　期：2026.3.27

合肥钧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共　　页　第　　页

附件 2：监测布点示意图





备注：▲噪声检测点位图

附件 3：质量控制结果统计

仪器信息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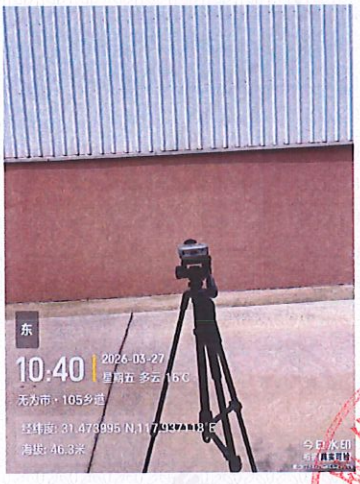
设备名称	型号	出厂编号	内部编号	证书编号	下次计量日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12279	HJ-YQ-0060	LX2025B-003570	2026/4/15
风速风向仪	PLC-16025	ZD21775	HJ-YQ-0165	03022603170937	2027/3/16
声校准器	AWA6022A	2019907	HJ-YQ-0173	LX2025B-003573	2026/4/10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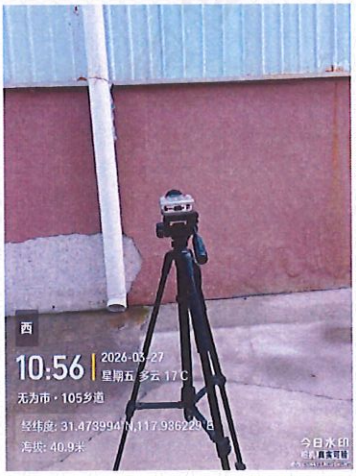
项目	检测日期	测量前灵敏度级（dB）	测量后灵敏度级（dB）	校准示值偏差（dB）	标准值（dB）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6 年 3 月 27 日	-40.5	-40.7	0.2	≤0.5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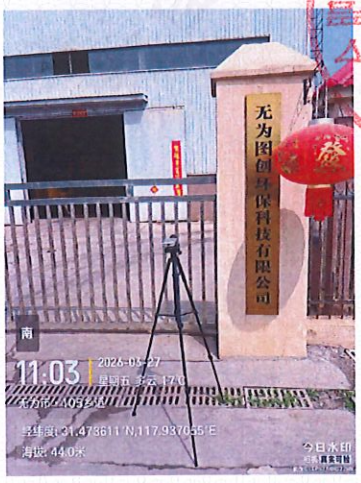
附件 4：现场采样照片











报 告 说 明

一、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样时污染物状况；送检样品，本公司对收到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委托方对委托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二、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三、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四、未经检测单位书面批准，不得扫描或部分复印检测报告。

五、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的宣传活动。

六、本单位应委托人要求，对检测结果和有关技术资料保密。

七、若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八、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检测单位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合肥钧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兴园社区服务中心合欢路 12 号天龙集团二楼

电话：0551-63848435

传真：0551-63848435

邮政编码：230088